

武江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5 年度)

一、部门概况

(一) 职能、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



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，为正科级建制单位。局本部内设机构共 15 个，下属事业单位 2 个。职能：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，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、食品安全战略、标准化战略、知识产权战略及有关规划，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，营造诚实守信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；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；负责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；负责监管管理市场秩序。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、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；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；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；组织实施国家和省、市有关质量振兴的政策措施和名牌发展战略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，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，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，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；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；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；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；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；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；负责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的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、新闻

宣传、交流与合作。

（二）收支总体情况。

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收入1813.32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12.59万元，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0.47万元，其他收入0.26万元。2025年支出1816.45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1558.39万元，包括人员经费1451.68万元，公用经费106.71万元；项目支出258.06万元。

（三）部门预算编制情况。

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25.4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53.72万元，增长3.92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及社保费用的增长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25.4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53.72万元，增长3.92%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及社保费用的增长。

本年支出年初预算1425.4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53.72万元，增长3.92%，变动原因是变动原因是人员增资及社保费用的增长。其中：基本支出年初预算1252.9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60.22万元，增长5.05%，变动原因是变动原因是人员增资及社保费用的增长。人员经费年初预算1148.03万元，比上年增加44.71万元，增长4.05%，变动原因是变动原因是人员增资及社保费用的增长。项目支出年初预算172.5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6.50万元，下降3.63%，变动原因是严控一般性支出。

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10.1万元，比上年减少2万元，下降16.5%，主要原因是报废公务车辆一台，相应减少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。

(四) 部门绩效目标。

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:

1. 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,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;
2. 推动餐饮经济健康发展。鼓励、引导和支持限额以下餐饮服务单位转型升级为限额以上餐饮企业, 促进我区餐饮业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;

3. 维护良好经济发展环境, 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机制, 强化市场主体事中事后监管, 严厉查处不正当竞争、制假售假等危害经济发展的违法行为, 引导企业诚信守法经营, 持续推进“名特优新”个体工商户认定和个体工商专项升级为企业工作, 激发市场活力;

4.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、工业产品质量监管、特种设备监察工作, 进一步落实各方责任, 确保辖区食品药品、产品质量及特种设备安全;

5. 持续提升知识产权保护力度, 增强知识产权案件线索移送、信息互通、联合执法等力度, 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行为和规范专利申请和商标注册行为。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、专利导航转化等工作的推广和应用, 发挥知识产权奖励激励机制作用, 鼓励企业积极参加知识产权比赛和认证, 加快推动我区专利密集型企业培育;

6. 加强消费维权的宣传和教育, 打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;

7. 加强队伍建设, 持续提升执法工作能力水平。

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

况:

1、坚决守牢辖区民生安全底线

(1) 充分发挥食品抽检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和在食品安全监管中的“雷达”作用。共开展农残快检抽检 55856 批次，合格率 99.65%，不合格处置数量 85.14kg。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1310 批次，截至目前已分 17 期将抽检结果对外公布，信息公示率达 100%。发现不合格产品 30 批，按照程序要求及时送达不合格报告并开展不合格产品后处置工作，处置率达 100%。

(2) 加强食品生产、餐饮行业食品安全监管。聚焦食品生产企业、小作坊等重点场所，强化原料采购、生产过程控制、产品检验等关键环节监管，全年检查食品生产企业 32 家次、食品小作坊 55 家次，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3 份。规范预制菜、特色农产品加工等新兴业态生产行为，推动 3 家预制菜企业完成标准化改造。加强食品添加剂监管，排查超范围、超限量使用添加剂风险隐患，立案查处相关案件 4 宗。巡查餐饮服务单位 1623 家次，发出监督意见书 109 份，责令整改通知书 24 份。开展 2 期线上直播“查餐厅”活动，采取“视频+图文”直播形式公开监督检查过程，引导社会各界参与餐饮食品安全监督检查，提升餐饮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水平。

(3) 通过专项行动，深化养老服务领域突出问题、制售假劣肉制品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问题整治，共计检查企业 39 家次，对 13 市场销售的猪肉、牛肉进行兽药残留快检，共采样 268 个样品，快检 526 批次，结果全部合格。鲜肉类硼砂检测 27 批次，

免费为市民送检瘦肉精类检测 98 批次，快检结果均显示合格；重点抽检了乡镇辖区的蔬菜制品、水果制品、粮食加工品、肉制品、糕点等食品共 90 批次，检测结果为 11 批次不合格，已开展立案调查处理。

(4) 做好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。在春秋两季开学前后一个月对辖区内所有类型学校(包括普通高等院校及技工院校、中小学、幼儿园)、校内及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、校外托管机构供餐场所、大宗食材供应商进行全覆盖检查。今年共统筹各镇街出动执法人员 529 人次，监督检查学校(幼儿园)食堂 265 家次，校外托管机构 324 家次，学校周边餐饮单位 363 家次，检查中发现学校食堂存在风险隐患 391 个，均已督促其整改落实。对辖区内的高校食堂，职业院校(含技工院校)食堂，中小学校及幼儿园食堂监督检查覆盖率达 100%。

(5) 规范网络餐饮服务经营行为。我局组织开展线上线下一体化排查治理，通过现场检查、非现场检查、交叉互查、网络订餐监测问题核查、暗访等多种手段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方式，随机抽取辖区平台内不低于总量 30%的外卖经营者开展实地检查。今年线上线下共监测外卖经营者共计 624 家次，发现食品安全问题 34 个，其中使用虚假资质经营有 1 家次，已立案调查。

(6) 持续做好“两品一械”日常监管工作。2025 年共检查药品经营企业 198 家，其中 GSP 跟踪检查 70 家，覆盖率 35%，完成对经营范围标注冷藏冷冻检查不少于 1 次，完成药品网络销售企业全覆盖检查；检查医疗机构 80 家，覆盖率 100%；检查医



疗器械经营企业 215 家次，其中，三级监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检查覆盖率 100%，二级监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顺利完成两年全覆盖检查；化妆品经营企业检查 120 家次。查处“两品一械”案 32 宗（其中跨年办结案件 7 宗）、罚款 43.53 万元（其中跨年办结案件罚款 30.2 万元）。开展执业药师“挂证”专项整治，查处 4 家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“挂证”违法违规经营行为。

（7）特种设备监察力度持续强化，截至 10 月 31 日，通过常规监督检查以及专项监督检查共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21 家次，设备 323 台套，排查发现存在未经检验、经检验不合格等严重事故隐患的设备 236 台套，发出指令书 93 份。同时，加大执法力度，共立案查处特种设备违法案件 9 宗，罚没金额 7.02 万元。

（8）积极履行民生计量监督管理职责，加强农贸市场、金银首饰店等民生领域的计量监督。检查农贸市场使用电子秤进行贸易结算的主体 36 家次，检查金银首饰店 5 家次，调查处理群众关于电子秤计量不准确的投诉、舆情 24 宗。立案查处计量违法行为 10 宗。

（9）强化工业产品质量监管，聚焦涉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生态环境安全的重点工业产品，检查相关生产经营单位 550 余家次。针对质量安全风险较高的产品和领域，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及其配件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、燃气用具产品质量安全“回头看”、建筑保温材料质量提升等专项行动。助力企业加强管理体系建设，全区 341 家企业共计获得了 1233 张



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，且获得证书的企业数量以年均超过10%的速度持续增长。积极打造品牌示范点，辖区内共有2家企业获得政府质量奖，提名奖1家，7家企业被评选为韶关市制造业品质领跑者四星、五星级企业。

2、强化事中事后监管，全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

(1) 加强价格监督，加大对供电、燃气、物业管理公司、殡葬领域的检查整治，责令物业公司退回违法所得约7万元。

(2) 持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，开展了地理标志保护专项行动、2025年消费市场、专业市场等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专项治理、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知识产权保护等专项行动，检查经营主体15家次。走访企业30余次，向企业普及知识产权法律法规、宣传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政策以及发动企业参加第三届粤创赛。

(3) 深化消费维权能力建设，推动韶关市摩尔城商业广场整体申报成为韶关市放心消费承诺商圈，新增向阳综合市场等6个市场以整体申报成为韶关市放心消费农贸市场，引导区内各市场主体加入“放心消费承诺单位”52家，“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店”12家，不断提升创建示范引领作用，增强创建规模聚集效应。培育发展韶关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，积极加入全国12315平台成为在线消费纠纷解决ODR企业，提高在线消费纠纷的按时办结率和和解成功率。截至2025年10月止，ODR企业在12315平台自办解决消费纠纷共128宗。及时处置消费纠纷，2025年共收到咨询13宗，建议6宗、求助86宗，投诉1388宗，挽回经济损失40.773万元，加倍赔偿400元，投诉按时初查率、

投诉按时办结率、举报按时核查率均为 100%。结合节假日等重要消费节点，围绕重点消费领域、消费热点焦点难点问题，发布有针对性的消费提示警示 10 条，大力引导消费者科学消费、理性维权，有效规避消费陷阱，进一步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(4) 执法工作成效明显，突出民生领域监管执法，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，组织查处各类违法案件。执法股全年共立案 273 宗，已结案 243 宗，罚没金额 92.93 万元。认真落实省、市、区民生实事的工作要求，开展药品、化妆品、医疗器械监督抽检工作，完成药品抽检 42 批次、医疗器械抽检 5 批次、化妆品抽检 8 批次。

(5) 结合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和营商环境监测要求，加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有机结合，抽取 241 家企业开展抽查，并在抽查中探索“非现场执法”，引导企业通过“粤商通”APP 提交企业年报资料及经营场所照片，减少实地检查对企业的打扰，进一步提升监管效率。同时，落实信用修复工作，加强经营异常名录管理。2025 年共将 361 家经营主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标记经营异常状态，通过移出经营异常名录的方式完成 51 家企业信用修复。积极配合区信用办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，2025 年及时公示行政许可 13787 条、行政处罚 195 条。

(6) 以优惠政策为切入点，全力支持、鼓励和引导我区实力较强的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，扶持小微企业做大做强。2025 年，共有 27 家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。

二、支出情况

(一) 部门基本支出情况。

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基本支出 1558.39 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 1451.68 万元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退休费、医疗费补助等；公用经费 106.71 万元，主要包括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维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。

(二) 部门项目支出情况。

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纳入绩效自评的部门项目共 13 个，资金总计 172.5 万元，完成支出 92.02 万元，支出率 53.3%。项目共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 91 个，完成个性化绩效指标 58 个，个性化绩效指标完成率 63.7%。具体自评结果如下：食品安全抽检及监管经费 93.85 分；标准化专项经费 0 分；商事登记改革经费 82.34 分；企业刻章服务经费 100 分；企业年报审计抽检经费 81.25 分；知识产权保护经费 71 分；在用电梯安全监督抽查经费 90 分；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及处置经费 10 分；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经费 62.95 分；市场监管改革经费 71.35 分；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96.2 分；打传规直项目经费 0 分；实施质量强区战略专项经费 32.95 分。

(三) 三公经费情况。

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28.23 万元，全年支出 27.89 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18.13 万元，全年支出 18.13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，全年支出 9.76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.1 万元，全年支出 0 万元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预算执行存在偏差，预算约束力有待增强。2025 年，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方向与预算编制、会计核算结果之间出现不一致，部门在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方面的管理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。二是采购内部控制尚需完善，制约了履职效能的充分发挥。在具体采购工作中，岗位设置、采购需求审核与执行、合同管理及履约验收等内控要求未能严格落地，影响了项目成本的有效控制和履约质量的切实保障。三是部分抽检结果不够理想，监管质量和效率仍需持续提升。从多类抽检情况看，相关领域仍暴露出一定共性问题与潜在风险。四是绩效管理意识较弱，部门自评工作不够深入。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制度缺失、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偏低、自评覆盖面和深度不足等问题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下一步拟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：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严格按预算安排支出。结合工作实际、政策要求及历史数据，精准细化测算各部门支出需求，最大限度减少预算编制中的模糊性，并在支出过程中严格审批，确保各项费用符合年初整体支出计划。二是强化内部流程控制，提升政府采购质量和效率。进一步明确人员配置方案和职责权限，提高对供应商评估

比选的重视程度，依托合同台账管理和履约验收，实现财政资金高效配置。三是深化监管结果运用，建立健全长效治理机制。针对监管发现的共性短板，制定专项提升方案，切实发挥监管作用、规范市场秩序。四是围绕部门履职目标，全面提升绩效管理水平。增强绩效管理意识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加强相关培训，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整体迈上新台阶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无。

